

Messenger

森林

露薏絲・勞瑞 著
朱恩伶 譯

送信人



出版緣起

六十多年來，東方一直是國內兒童小說的代言人，許多關心閱讀的家長、老師見面了，常常會問：「東方什麼時候推出服務青少年以上讀者的作品？」隨著生活型態、社會結構的改變，邁入青春期的孩子，除了經典作品之外，的確需要更多符合他們這個世代需求的讀物，幫助他們面對徬徨、不安、困惑，或是迎接充滿理想的未來。

也就是在這樣的理念驅策下，「青春悅讀Bridge」終於在籌畫年餘後，推出與新世代見面了。之所以取名「青春悅讀」，是我們希望青春飛揚的這一代，能樂於接近這批精選自世界各國的文學傑作，從中擷取與成人文學不同的氣息，涵養出獨特的人格特質與生活智慧。副標Bridge則清楚標示出我們規畫這條書系的企圖心：

1、Bridge 是銜接兒童過渡到成年的橋梁。針對青少年這個年齡，推出合乎他們年紀、趣味、歡樂或困窘的作品，不矮化他們強作天真，但也不世故老成，說些似懂非懂的深刻道理。所以在《沉默到頂》中，探討的是對異性的好奇與羞怯；《伊爾莎離家出走》則呈現破碎家庭的心靈創傷。我們希望真實



呈現這個階段可能遭遇的各種情境，為長遠的人生作準備，思考人生百態。

二、Bridge 是跨越國界地域的橋梁。在這個地球村的時代，世界角落的風吹草動，都可能牽動每一個人的生活型態。當代青少年除了關心這塊土地，更要放眼世界，透過一本本文學傑作，得到充足的資訊與宏觀的視野。

三、Bridge 是文化交流的橋梁。這條書系不論是內容、文化背景或作者關心的議題，都非常多元化，藉由閱讀這些作品，青少年讀者可以接受各種不同文化的刺激與洗禮，汲取不同的人文素養。

四、Bridge 是同儕間溝通的橋梁。每個人都只有一次成長過程，生長經驗有限，透過這些作品，青少年讀者可與書中主人翁一起成長，演練自己的生活技能，甚至發揮同理心，對相同遭遇的同儕適時伸出援手。

五、Bridge 是親子、師生間溝通的橋梁。傑出的青少年文學作品，不僅感動青少年讀者，也同樣感動成年人。透過這些作品，家長、老師可以深入青春期孩子的心裡，了解他們的困惑或難題，找出共同的溝通語言。

青春不等於叛逆，青春不等同膚淺，「青春悅讀Bridge」將使青春的心靈更柔軟，更有深度；讓成人的心靈更包容、更溫暖。希望每個人的青春歲月都是一道彩虹橋。





作者介紹

露薏絲·勞瑞，一九三七年三月出生於夏威夷，父親在軍中擔任牙醫，他們一家人也隨著軍隊移防，遷徙世界各地。二次大戰期間，她住在外祖父母位於賓州的老家，十一歲到上高中之前，則在日本度過；後來進布朗大學就讀，但只修完兩年課程便結婚了，直到生完四個孩子後才重拾課業，從南緬因大學畢業。

露薏絲·勞瑞的寫作生涯起步較晚，四十歲時才嘗試完成小時候的夢想——當一名作家。結果卻一鳴驚人，如今她不但是世界知名的作家，還獲得兩次紐伯瑞金牌獎。除了寫兒童小說、短篇故事，她也撰寫評論、專業的論文。

她的寫作題材非常廣泛，風格多樣，有生活幽默小說《阿納斯塔西亞·克魯布尼克》（Anastasia Krupnik）、談戰爭與屠殺的《數星星》（Number the Start）、描寫未來烏托邦社會的《記憶傳承人》（The Giver）、此外還涉及收



養、精神疾病、癌症等議題的二十多本著作，堪稱是一位多才、多變的作家。

其實她本身就是一位很懂得過生活的人，她好學不倦，博覽群書，閒暇喜好編織、橋牌、園藝。此外還是烹飪高手，收藏了各式各樣的食譜書。除了作家頭銜外，她還是專業攝影師，透過作家獨具的慧眼，構思出一幀幀具深度的影像。

《記憶傳承人》是露薏絲·勞瑞第二本獲紐伯瑞獎的科幻小說，靈感來自小時候居住日本的經驗。那段日子裡，由於父母的刻意保護，不論衣、食、教育，她都過著和在美國時一模一樣的生活。這樣的生活雖然安逸、舒適，但相對的也少了接觸異國文化的刺激與驚喜。所以成年後她一直在思索，是否住在一切都控制良好、生活無虞的環境中，就能獲得幸福？《歷史刺繡人》、《森林送信人》和《我兒佳比》便是她延續這個主題的作品。關注青少年所面對的各種不完美的人生、人際關係，正是露薏絲·勞瑞成功的地方。

理想國四部曲

總導讀

追尋親情的烏托邦

張子樟（海峽兩岸兒童文學研究會理事長）

經過漫長二十年的積澱，先後於一九九〇年與一九九四年以《數星》（Number the Stars）和《記憶傳承人》（The Giver）兩部作品，兩次榮獲紐伯瑞金牌獎的青少年小說大家露薏絲·勞瑞（Lois Lowry），終於在二〇一二年，七十五歲高齡時完成理想國四部曲。《記憶傳承人》於一九九三年出版後即好評不斷，不久就得到紐伯瑞獎；二千年完成《歷史刺繡人》（Gathering Blue）；二〇〇四年我們讀到《森林送信人》（The Messenger）；二〇一二年《我兒佳比》（Son）問世。

細讀這四部作品，讀者可把它們歸類為反烏托邦小說，雖然每個故事各有主角，也可獨立，但基本架構仍然有連結之處。譬如首部曲《記憶傳承人》的主角喬納思逃離同化社區，放棄記憶傳承者的身分，他的生死成為一個謎。作者在二、三部雖沒有直接點明，但聰明的讀者細讀時，不難發現書中的另一村落樂土的領袖，就是大難不死的喬納思。到了第四部曲時，喬納思與綺拉結婚，卸下領袖重擔，主角換成克萊兒與佳比母子。克萊兒在同化社區裡，身為孕母，因為未服用藥丸，竟一直思念編號三十六，即被喬納思帶走的嬰兒佳比，於是決心遠離家園尋找兒子。

好的少年小說總不離親情、友情、愛情的宣揚，這四部曲尤其強調親情。在首部曲中，主角喬納思是孕母所生，與所謂的「父母」毫無血緣關係，因此與家人互動時，彼此言語僵硬，不含情意。他在接受記憶傳承訓練時，反而嚮往為長者慶生的畫面，渴望可以擺脫制式的生活，以獲得真

正的親情滋潤。他的出走當然也受到記憶傳授人親生女兒蘿絲瑪麗（Rosemary）自求解脫的影響，因為他們父女展現的是大愛。後來喬納思從未提到他形式上的養父母，對自己的養妹也只是輕鬆帶過，因為他追尋的也是人類大愛。

對於熟悉《記憶傳承人》的讀者來說，《歷史刺繡人》的情節似曾相識，同樣是閉鎖型的社區。社區的生活同樣由一群所謂的長老掌控。綺拉的遭遇宛如喬納思的翻版。隨著年齡的增長與細心的觀察，她發現了真相，只是為了更大的使命，她必須隱藏自己的情感。母親的過世讓頓失親情的她轉而對小麥、湯瑪、小喬深切的關懷，直到未曾謀面的盲父出現，她才無法抑制的宣洩對親情的渴望。

《森林送信人》中的麥迪（即小麥）也一直期待親情的滋潤。他在原生家庭裡並未得到應有的照顧。認識綺拉後，感受到她的和善，便把她當作親姐姐般看待；後來與綺拉的盲父同住，也視其若父，甚至不惜冒著生

命的危險，帶領綺拉勇闖森林。至於《我兒佳比》中的克萊兒，則是終其一生都在追尋親生兒佳比，她歷盡艱辛，縱使捨棄青春也要請求交易大師指點迷津，最後終能達成願望。克萊兒的強烈母性，可以說是作者追憶喪子的情緒轉移，作品帶有淨化作用。

勞瑞書寫這四部曲的基本手法，仍然依循著「在家↓離家↓返家」(home→away→home)的追尋(quest)模式(也就是神話大師坎伯在《千面英雄》裡提到的英雄歷險過程：啟程、啟蒙與回歸)。
《記憶傳承人》中的主角喬納思帶著佳比離開居住的社區，目的有二：一是將傳授人背負的一切，歸還給社區裡的每一個人。二是自己去尋找另一個真正的樂園。《歷史刺繡人》中的綺拉被迫毀家，走入預先設計安排的另一個舒適卻冰冷的處所。等她認為自己使命已達時，再跟隨麥迪到另一個家——她盲父的家。《森林送信人》中的麥迪離開充滿暴戾的家，去追尋新的歸

屬，終於在另一個略具烏托邦模式的村子落戶，並與綺拉的盲父同住。《我兒佳比》中的孕母克萊兒為了尋找親生兒佳比，被迫離開原來的社區，經過艱辛的考驗後，終於到達新的烏托邦村子。

這些角色即使能夠完成旅程，重返家園，也會赫然發現，原來的家已經不是原本的模樣，因為經過不同時空的陶鑄與冶煉，擴展了自己的省察視野與生活歷練，對家的觀念也會有另一層新的看法。他們可能學會自我調適，讓自己適應新家，或者顛覆已經瀕臨滅絕的老家，另起爐灶，給家人帶來新氣息、新希望。

作者刻意鋪陳各書中主角的追尋旅程，其用意並不難理解。「大同世界」一直是古今人類嚮往的理想社會，但實際生存的社會，卻始終與理想社會差距太遠，於是一些先知先覺便把這種願望寄託在創作中。在中國，我們有陶潛（陶淵明）的〈桃花源記〉、李汝珍的《鏡花緣》（如「君子國」的說法）；在西方，除了較早的柏拉圖的《理想國》與穆爾的《烏托

邦》說法外，希爾頓的《香格里拉》也給予我們相當程度的憧憬。但這些作品基本上不切實際，不合人性人情，因為禁絕飽暖以外的一切物欲，根本違反人類天性。在經過上天下海，苦苦尋覓之後，人們發現烏托邦的負面影響遠遠超過正面激勵，所以二十世紀開始，出現的反烏托邦文學就是這種理念的反動，例如赫胥黎的《美麗新世界》和《島》，歐威爾的《一九八四》和《動物山莊》；這些作品強調的是：烏托邦社會只是一種虛幻的想望，不可期待。

藉由理想國四部曲，我們可以看出作者對烏托邦制度的檢視。《記憶傳承人》裡的老傳授人在傳授記憶的過程中，幫喬納思揭露了社區的真相，並間接鼓勵喬納思出走，把所有記憶還給社區的每一個人。《歷史刺繡人》中的綺拉以近乎神奇的刺繡天分僥倖存活，但盲父卻告訴她：迫使她差點成為孤兒的，正是她一向視為恩人的長老；她又在傳唱大會上，親眼目睹傳唱人腳踝上的腳鐐時，才終於了解這個社區的本質。即使在《森

林送信人》中接近真正理想烏托邦的村子裡，亦有許多異議的聲音。良師益友的反常態度、社區出現反對收容更多外來者的聲浪，加上交易大師的攪局，都令人不安。整個理想社區頗有「山雨欲來風滿樓」的詭譎氣氛。

《我兒佳比》先從不同角度重述克萊兒與喬納思曾經生活過的同化社區的故事，再把前面三本小說的角色牽連在一起，故事既有魔法又帶神祕。背景雖是三個獨特的社區，但主軸都不離對愛的渴望與反思。在《記憶傳承人》和《歷史刺繡人》裡，作者把「自私」與「掌控」描述成一件自然不過的事。統治階層往往站在制高點，做出一些不見得正確、甚且有害大眾的決策。在《森林送信人》、《我兒佳比》裡，人性中的「惡」以一種超自然的、巧妙的處理方式，做出相同的詮釋；只是擁有奇特力量的交易大師，終因誤用能力而導致滅亡。

這些追尋理想夢土的故事，同時告訴我們，即使是像大森林之外的那個力主自由民主、收容不同族群的村子，也難免會出現「良師益友」或

「交易大師」這類自命不凡、自以為是的人物。他們自私自利，以完成某種企圖為終極目標，往往使整個村子陷於不安、混亂的狀況。他們忘記村子創立的宗旨是「無私」，他們忘記他們逃離「政府殘暴、嚴刑峻法、民不聊生、虛幻不實」的故鄉，是為了建立一個更理想的生存空間。人們在追求與形塑完美社會的過程中，如何避開或去除這類人性中原本具有的「惡」，是許多深信人性本善的人必須費盡周折才能達成的。

在細讀這四部曲後，我們充分了解烏托邦永遠無處可尋。無論我們如何努力，我們生存的空間永遠有無數的難題等待解決。

這一系列小說和一般科幻小說不同，它們不刻意強調高科技的奇幻與毀滅性殺戮的場面，沒有恐怖的爭權奪利的描繪，沒有虛無渺茫的未來承諾。它告訴讀者，人間天堂不是香格里拉，不是人民公社，而是我們目前正生活其間的現實世界。縱然這世界並不完美，有太多的生死離別，依然是最理想的世界——不要畏懼，也毋須排斥。

導

讀

我的森林我行走，我的世界我拯救

朱恩伶

麥迪發現自己一再失去神志，而且開始想像自己靈魂出竅，飄到身體外面。他喜歡這樣，因為這樣可以逃離肉體的痛楚。他飄到自己的頭上，俯瞰一個奮力前進的男孩，堅毅不拔的推開漆黑多刺的灌木叢，領著一個瘸腿的女孩前進。他深深為這兩人感到難過，真想邀請他們與他一起自由自在的飛上天際翱翔盤旋，可是他沒有軀體，沒有聲音，無法呼喚下面的男孩與女孩。

這是一個令人心碎的故事，也是一個合上書本後，還會令人久久難以忘懷的故事。

你猜到了嗎？沒錯，麥迪就是《歷史刺繡人》中那個勇闖大森林為綺拉找回藍色（象徵和平與親情）的小麥。小男孩長大了，成了另一個理想村落的「森林送信人」。

【理想國四部曲】邁入第三部《森林送信人》，我們終於得以一窺世外桃源的真面目。

這裡是由各地的難民互助合作建立的人間天堂，成立的宗旨是「利他」與「無私」。六年前，小麥因為家暴離家出走，冒險穿越大森林，到遠方幫好友綺拉尋找藍色，來到這裡，與綺拉失明的父親「先知」相依為命。他在這裡得到溫暖的親情和友情，接受愛的教育，長成一個有為的青年，擔任村子與外界聯繫的「送信人」，還嘗到情竇初開的滋味。

勞瑞讓我們透過麥迪的眼睛，看到人間天堂的黃金年代。那是一個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桃花源。不論是因為「政府殘暴，民不聊生，嚴刑峻法，虛幻不實」等等理由而逃離故鄉的難民，在這裡都受到盛大的歡迎，不必再挨餓，也不必再接受不公平的待遇，而且永遠不會再遭到迫害。在這裡，受傷的人可以獲得救治與照顧，不良於行的人有強壯的人協助，失明的人也有人帶路。而且，所有的人都要接受愛的教育，擺脫無知與過去的壞習慣，相互扶持。領袖是村民選出來帶領和保護大家的，他代表勇氣與希望，這人就是駕著雪橇來到這裡的喬納思。這是一個沒有祕密的烏托邦，一個理想的大同社會。

可是，當小麥努力讀書，長成一個有為的青年時，他所居住的「理想國」卻不知不覺的發生了古怪的變化。古老的交易風俗變了質，新來的交易大師用遊戲機等新奇玩意兒吸引村民，人們紛紛將最深的自我交易出去，因而變得自私，凡事都遮遮掩掩的，彷彿有什麼見不得人的祕密。交易過的人，有的外表改變，有的心性改變。最可怕的是，向來最受麥迪敬

重的老師「良師益友」，竟然帶頭倡導封閉邊境，不再歡迎外來的難民，而且在村民大會中以壓倒性的人數通過決議。

邊境再過三個星期就要關閉，麥迪必須在森林各個入口張貼公告，勸告顛沛到此的難民折返。他還必須穿越危險的大森林，返回故鄉，將先知的女兒綺拉帶來團聚。可是，大森林已不再友善，就像喬納思的「超眼界」所見，它變濃密了，彷彿理想國自私的人心，呈「凝滯、生病，如同血栓一樣」。麥迪要如何完成任務呢？

你猜到了嗎？沒錯，恰如綺拉在上部曲所料，麥迪也和綺拉和喬納思一樣，具有特殊的天分。在人心最晦暗的時刻，必須仰賴他最深情、最有力的手。

麥迪溫柔善良，可說是「愛」與「無私」的代表，他從小所做的一切都是為了幫助他人：在《歷史刺繡人》中，他救活重傷的小狗樹枝，也幫綺拉到遠方找回藍色，又將綺拉失明的父親帶回野蠻的故鄉，再送回理想

的村落。在《森林送信人》裡，他無意間救活森林中的小青蛙，將牠的斷腿接回；他也想救治生病的好友雷蒙與瘸腿的綺拉，在領袖的叮嚀下，才勉強保留潛力。

勞瑞把麥迪的最後一趟森林之旅寫得像首詩，是四部曲中最具詩意的一本。這樣細緻的描寫，在青少年小說中十分罕見。我不想告訴你麥迪和綺拉在森林中發生了什麼事，這些得留給你自己慢慢享受。我只想告訴你，麥迪勇敢的經歷重重險阻後，終於在大森林中頓悟，原來他是雀屏中選要來靈療這個世界的，所以他心甘情願的擔負起這個任務。

《森林送信人》讓我們看見了理想國的墮落與復活，再次驗證人類文明不斷的滅亡與復活的歷史循環。大森林象徵著人心，當人心無私時，大森林欣欣向榮，萬物共生。當人心變得自私，不再接受外來的難民時，大森林也漸次毀壞。

【理想國四部曲】讓我們發現，每個主角都具有獨一無二、與眾不同

的天分。每個天分都要自己去發現，每個天分也都有它相對應的功能。你不妨透過這樣的故事思考一下：勞瑞筆下這幾名天賦異秉的年輕人，在現實生活中象徵著什麼呢？

森林送信人

【目錄】

出版緣起	2
作者介紹	4
理想國四部曲 總導讀	6
導讀 我的森林我行走，我的世界我拯救	14
第一章 即將轉彎的未來	24
第二章 領袖的目光	38
第三章 不能說的祕密	48
第四章 送信	57

C O N T E N T S

第十五章	進入大森林·····	180
第十四章	預見未來·····	168
第十三章	再見綺拉·····	156
第十二章	充滿敵意的森林·····	150
第十一章	出發前夕·····	136
第十章	關閉邊境·····	126
第九章	村民大會·····	118
第八章	小狗歡樂·····	105
第七章	氣氛詭異·····	91
第六章	交易大會·····	80
第五章	神祕的力量·····	68

森林送信人

【目錄】

第十六章	路程崎嶇艱困	188
第十七章	陷入險境	200
第十八章	出發救援	211
第十九章	惡林攻擊	214
第二十章	意念交會	220
第二十一章	靈療大地	225



第1章 即將轉彎的未來

麥迪有點煩躁的準備晚餐，一心只想快快做好飯，吃完就走人。他真希望早點長大成大，這樣他就可以決定什麼時候吃飯，或者要不要吃飯了。他必須出去辦一件事，一件嚇壞他自己的事；等待只會讓他更加焦慮。

麥迪已經不是小孩了，但也尚未成年。有時站在自家門外，他會跟窗戶比高。前陣子，他的額頭只能頂到窗臺的木緣；如今他已經可以輕易瞧見屋裡了。若是後退幾步，站在高高的草叢旁，他還可以從玻璃窗瞧見自己的身影。他覺得自己的面孔已有幾分男子氣概，嗓音也變得低沉，只是三分稚氣未退，依然喜歡



擠眉弄眼，對著自己的影子扮鬼臉。

他跟眼盲但極有遠見因而獲得「先知」名號的老人住在一起，幫忙打理生活。他負責灑掃，卻又討厭清潔工作，只因盲人說，灑掃整潔是必要的，他才每天打掃地板、整理床鋪。不過他只鋪老人的床，他自己位於廚房旁的臥房則是雜亂無章，從不收拾。他們一起做飯。老人常笑說麥迪廚藝不精，想傳授他幾道拿手好菜，也總因他缺乏耐心，不在乎香草間的細微差別而作罷。

「我們可以把所有的材料一起丟進鍋裡，」麥迪堅持：「反正吃到肚子裡，還不是全部混在一起。」

這場友善的爭辯由來已久，先知聽了總是笑著。「來，聞聞這個。」他將自己正在切的淡綠色幼芽遞過來。

麥迪盡責的嗅一嗅。「洋蔥，」他聳聳肩：「我們可以把它扔進去。」

「或者，」他又連忙補充：「生吃也行。不過，那樣一來，我們的嘴巴就會臭臭的。有個女孩說，如果我的口氣清新，她就願意親我。不過，我認為她只是

在戲弄我。」

盲眼老人朝男孩的方向微微一笑。「戲弄是親吻前的樂趣之一。」他告訴麥迪。此刻，麥迪的臉已經窘得通紅。

「你可以去交換一個親吻啊！」老人笑著提議：「你願意拿什麼來交換？你的釣魚竿？」

「不要，請千萬不要拿交換來開玩笑。」

「你說得對，是我不好。以前這只是件輕鬆愉快的小事，可是現在……你說得對，麥迪，我們已經不能再取笑它了。」

「我的朋友雷蒙，他跟他爸媽去參加上一次的交易大會，可是，他不肯跟我談這件事。」

「那我們也別談。鍋裡的奶油融化了沒？」

麥迪瞧了一眼，奶油已經微微冒泡並且變成焦黃色。「融了。」

「那就把洋蔥加進去，好好攪拌，才不會燒焦。」



麥迪照做。

「現在，再聞聞那個香氣。」老人說。麥迪聽話的嗅一嗅。輕炒過的洋蔥散發出一股香氣，讓他口水直流。

「比生的好吧？」先知問。

「可是很麻煩，」麥迪不以為然的回答：「做菜很麻煩。」

「加點糖，只要一小撮。讓它悶一分鐘，咱們再加兔肉。麥迪，不要這麼性急，你老是匆匆忙忙的趕來趕去，做事沒必要這樣的。」

「我想在天黑前出去。我得去查看一些事情。我得趕在天黑前吃完飯，去林中的空地走一趟。」

盲眼老人大笑幾聲，從桌上拿起兔肉。麥迪像平常一樣讚嘆的欣賞著。老人的手總是如此有把握，他怎麼曉得東西放在哪裡呢？他看著老人熟練的將麵粉塗在肉塊上，再把兔肉放入鍋中。當肉在炒軟的洋蔥旁煎得滋滋作響時，香味又變了。這時，老人再撒下一把香草。

「天色是黑是亮，對你沒有差別，」麥迪苦著一張臉說：「可是，我需要日光才能看清楚某樣東西。」

「你要看清楚什麼東西？」老人問完又補充：「等肉變成金黃色時，再加些湯汁，這樣才不會沾鍋。」

麥迪又聽話照做，將稍早剩下的兔肉湯倒進鍋裡。深色的湯汁將洋蔥塊和剝碎的香草沖起來，圍繞著肉塊打轉。他曉得現在應該讓燉肉在爐子上用文火慢慢的煨，於是他蓋上鍋蓋，把火調小，然後去餐桌擺碗盤。

麥迪希望盲眼老人忘了剛才問過的事。**看清楚什麼東西？**他還不想告訴老人。他對藏在林中空地的東西感到困惑。這東西嚇壞他了，不曉得它代表什麼意義？他思索片刻，不曉得是否可以把它交易出去。

晚餐的碗盤終於洗完收好。盲眼老人坐在鋪了墊子的椅子上，拿起晚上慣常彈奏的弦琴。麥迪偷偷摸摸的往門邊移動，準備悄悄溜走。可是，老人的耳朵太



靈敏了，聽得見所有的動靜。麥迪曉得他連蜘蛛織網都聽得一清二楚。

「又要去森林啦？」

麥迪忍不住嘆了一口氣。逃不掉了。「天黑我就回來。」

「好吧。不過，先點盞燈，免得你回來晚了看不清楚。天黑後，窗口留盞燈才好認路。我記得夜裡的森林是什麼模樣。」

「你記得的是什麼時候的事？」

老人微微一笑。「記得我還看得見的時候，早在你出生以前。」

「當時你怕森林嗎？」麥迪問。以前很多人都怕的，沒有理由的怕。

「不怕。一切都是幻象。」

麥迪皺皺眉頭，不明白盲眼老人的意思。老人是說恐懼是幻象嗎？或者樹林是幻象？他回頭看了一眼。盲眼老人正用一塊軟布擦拭木製樂器。他雖然看不見楓木的水波紋，心思卻已全然落在這塊光滑的木頭上。麥迪心想，或許對一個失明的老人來說，萬物皆是幻象吧！

麥迪將燈芯拉長，檢查油燈是否還有油，然後擦亮火柴。

「這下子，你該慶幸我吩咐你清理油燈的燈罩吧？」老人並未期待任何回答。他繼續撥弄琴弦，傾聽琴音，為樂器調音；就像尋常的夜晚一樣。他聽得出箇中差異，但在男孩耳中卻統統一樣。麥迪在門口佇立片刻，靜靜旁觀。桌上的燈火閃爍不定，老人坐在那兒，頭微微側向窗口，夏季傍晚的斜陽襯托出他的輪廓，照亮他臉上的疤痕。他聆聽一下，扭轉琴頸背後的弦軸。現在，他的全副精神都貫注在琴音上，忘了男孩的存在。麥迪這才悄悄溜走。

前往村子邊緣，那條通往森林入口的小徑之前，麥迪刻意繞到老師家。這位老師心腸很好，可惜半邊臉上長了一大片深紅的色斑，據說那叫「胎記」。麥迪剛到村裡來的時候，常常盯著老師瞧，因為他從來沒見過長了胎記的人。麥迪的故鄉是不允許這樣的瑕疵存在的，有瑕疵的人總是一出生就被處死。

可是，在這座村子裡，汗點與缺點非但不算瑕疵，反而備受珍惜。盲眼的老



人被尊稱為「先知」，正是因為他那雙受傷失明的眼睛特別有遠見的緣故。

老師的真名雖然是「良師益友」，孩子卻常因他臉上的深紅色胎記而暱稱他「紅薔薇」。他是個耐心十足的睿智老師，很受敬重。麥迪剛來時還是個小男孩，曾經去上過學；即使到現在，冬日的午後也還是會來加強學習。教他乖乖坐著、好好聽講，最後學會閱讀的，不是旁人，正是良師益友。

不過，他刻意經過老師家，並不是想見老師，或欣賞他家名聞遐邇的大花園，而是衷心盼望能見到老師漂亮的掌上明珠。這位叫做「珍」的姑娘，最近才戲弄過麥迪，答應要給他一個香吻。傍晚時分，她常常在花園裡除草。

可惜，今晚麥迪沒見到她，或她父親的蹤跡。麥迪只見一隻胖嘟嘟的大麥町狗在門廊睡覺；顯然沒人在家。

這樣也好，他心想。珍那銀鈴般的笑聲和戲謔的承諾，只會耽誤他的行程，他原本就不該為了想見她一面，特地繞道過來的。反正，她的承諾從來不會兌現，何況麥迪曉得，她戲弄過村裡所有的男孩。

麥迪撿了一根枝條，在花園旁的泥土路上畫一顆心，還小心的把她的名字寫在心裡，自己的名字則寫在心的下方。如果她看到了，就會曉得他來過；說不定她會在意。

「喂，麥迪！你在做啥？」來人是他的好友雷蒙，剛繞過小路轉角。「吃過晚飯沒？要不要來跟我們一起吃？」

麥迪快快迎上前去，刻意擋住地上的塗鴉，不想被好友瞧見。雷蒙家向來都好玩，最近又剛換來一臺叫做「遊戲機」的東西。這是個大型的裝飾盒子，有個把手和露出三個並排圖案的窗口，只要一拉把手，盒裡的三個輪子就會同時轉動。然後鈴聲一響，輪子同時停下，假如出現在窗口的三個圖案相同，機器就會吐出一顆糖果。這部遊戲機玩起來非常刺激。

有時，他不禁納悶，他們到底犧牲了什麼才換到這部遊戲機？可是這種問題永遠不能問。

「我吃過了，」麥迪說：「我得在天黑以前趕去某個地方，所以我們早早就



吃晚飯了。」

「我很想陪你去，可是我在咳嗽，草藥醫生說我不應該亂跑，我也答應要直接回家。」雷蒙說：「不過，如果你可以等一下，我就跑回去問看……」

「不用了，」麥迪趕緊回答：「我得一個人去。」

「喔，是去送信嗎？」

其實不是，可是麥迪仍然點點頭。

為了小事撒謊令他感到有點不安。可是他向來如此。他是靠撒謊長大的，到現在都覺得本地人認為「撒謊是錯的」這一點真是太奇怪了；對麥迪來說，說謊有時只是為了讓事情更好辦、更順暢、方便罷了。

「那就明天見了。」雷蒙揮手道別，匆匆回家去。

麥迪對森林小徑瞭若指掌，彷彿是他親手開闢的。有些確實是他這些年來一步一腳印走出來的。四處奔波時，為了尋找最安全的捷徑，他硬是踩平了樹根，

走出了路。在林子裡行走，他手腳敏捷，又悄然無聲，無須地標就能明辨方向。同樣的，他對天氣預報也很有一套，早在雲層聚攏之前，或是風向轉變之前，他就知道快下雨了。麥迪就是知道。

村裡的其他人很少冒險進入大森林。對他們而言，大森林太危險了。有時候，森林會包圍並纏住路過的旅人。過去發生過好幾次慘劇，從森林裡扛出來的那些決定離開村子的人，要不是被藤蔓絞死，就是被樹木惡意伸出的枝幹割斷喉嚨或四肢。總之，大森林曉得。它曉得麥迪的穿越是善意且必要的，因此藤蔓從不為難他，有時連樹木似乎都會自動讓路，送他通過。

「大森林喜歡我。」有一回，他自豪的告訴盲眼老人。

先知也同意他的看法。「或許它需要你。」他指出。

居民也需要麥迪。他們相信他認得這些小徑，可以安全穿越複雜宛如迷宮的茂密大森林，去辦些必要的差事。他為人送信，傳遞信息。這是他的工作。他以為，等到分派今生的真正名號時，「送信人」這個頭銜將會雀屏中選。他喜歡這



個名字唸出來的聲音，更期待獲得這分殊榮。

不過，今夜他並不是來送信或收信的。他雖然撒了一個無傷大雅的小謊，如此告訴雷蒙，但他其實是要去林中的空地——他熟悉的老地方，就在茂密的松樹林後面。他熟練的跳過小溪，離開小徑，轉彎穿過兩棵樹，推開樹叢長驅直入。這些樹木近年來長得非常快，如今林中的空地已經變得很隱蔽，成為麥迪私人的祕密基地了。

他需要一點點私密空間來思索他對自己的新發現，他必須找個隱密的地方，悄悄的測試一下，解決心中的恐懼，理解它所代表的含意。

林中的空地光線黯淡，身後的斜陽已經逐漸隱沒到村莊後面，穿過樹梢的光線也變得蒼白。麥迪走過長滿苔蘚的空地，來到一棵大樹下，附近有一叢高高的蕨類植物。他蹲著傾聽，側耳朝向這叢蕨類植物。他輕輕的發出一個聲音，一個他練習過的聲音。不久，他就聽見他既期待又害怕的回答。

麥迪輕輕的伸手從樹叢下抱出一隻小青蛙。牠在麥迪手中張大突出而無畏的

眼睛仰望他，再度發出這個聲音：呱呱。

呱呱。

呱呱。

麥迪重複青蛙低沉宏亮的聲音，兩人好似在交談。他雖然緊張，但這一來一往的聲音也逗他發笑。他小心翼翼的檢查這隻滑溜溜的綠色身體。青蛙無意逃離他的掌心，牠在他的手中十分乖順，半透明的深喉嚨微微顫抖。

麥迪找到了他要找的東西。從某個角度來說，他曾經希望自己找不到。麥迪曉得，這隻青蛙如果沒有記號，像一般青蛙一樣，他的人生將會比較簡單一點。可是，牠並非如此；他早就曉得牠不會如此的；他曉得，他的人生將從此改觀。他的未來已經神祕的轉彎了。他曉得，這不是青蛙的錯，所以他輕輕的把這隻綠色的小生命放回蕨類叢中。在蕨類的葉子顫抖中，小青蛙毫不知情的離去。麥迪曉得自己也渾身顫抖。



沿著籠罩在陰影裡的小徑返回村莊時，麥迪聽見市場旁傳來聲音。起初他吃了一驚，以為有人在唱歌。「唱歌」在村裡並不稀奇，可是通常不會在戶外，也不會傍晚高歌。他困惑的停下來聆聽了一會兒，這才發現，那不是一般的歌，而是輓歌；以規律的聲調，哀悼著生命的殞落。他拋開其他困惑，趕緊趁著傍晚的最後一點天光，趕路回家。盲眼老人還在等他，老人一定會向他解釋究竟出了什麼事。